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 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按照修订后的《上海微 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对 公司董事会成员构成进行调整,在董事会成员中设置1名职工代表董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述修订后 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 会议民主讨论、表决, 选举袁振宇先生(简历附后) 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 表董事。袁振字先生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 件。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 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附: 袁振宇个人简历

袁振宇,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3月至2014年12月,先后担任上海微创大动脉研发工程师、研发主管、研发经理;2015年1月至今,先后担任心脉医疗研发资深经理、研发总监、研发高级总监、资深总监、副总经理,目前同时担任上海蓝脉、上海鸿脉、上海拓脉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袁振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